

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昌化工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8月21日在张家港市华昌东方广场四楼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参加本次会议董事九人，现场出席会议董事七人，通讯表决两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郁健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；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其中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授权批准进行委托理财（购买理财产品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授权批准进行委托理财（购买理财产品）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8月22日